

112 年臺南市關廟區公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第 2 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12 年 12 月 11 日下午 2 時 00 分

二、地點：本所 3 樓禮堂

三、主席：召集人李賢村先生

四、出席：如簽到表

紀錄：羅郁葦

五、主席致詞：

感謝外聘委員林育禾講師蒞臨指導，以及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各委員出席，敬請委員不吝賜教。

六、報告事項：

案由一：112 年下半年性平成果報告。

報告單位：行政課

報告內容：詳如書面資料。

提案單位	建議項目	執行進度
性別平等辦公室	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第 7 點第 5 項規定，建議刪除預算表第 2 項編列同仁育嬰留停職務代理人薪資及保費。	113 年預算表已刪除。
	鼓勵區公所下半年度規劃辦理具在地特色之性別電影院或讀書會。	10 月 27 日辦理性別電影院、9 月 13 日、9 月 27 日與 11 月 18 日辦理讀書會。
	關廟區公所網頁性別主流化專區，建議可新增本府性平宣導短片的連結。	已新增至公所網站。

報告單位：行政課

案由二：本所性別平等數位課程達成率。

報告單位：人事室

報告內容：112 年度公務人員政策性法定訓練課程「性別主流化」，一般公務人員每年須達 2 小時以上、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訓須達 6 小時以上進階課程、主管人員須達 2 小時以上，本所同仁皆已完成，性別平等數位課程覆蓋率已達 100%。

七、討論事項：無。

八、臨時動議：無。

九、本所性平工作小組成員的建議：

(一)臺南市政府性別平等辦公室的建議：本會議依本辦公室業務分工，原由本辦公室約僱人員—楊晴盛代表列席，因辦公室人力安排與業務處理不克出席，擬具書面建議並提供下列提醒事項：

1. 有關 CEDAW/性別平等宣導，由於宣導對象是針對「一般民眾」，區公所同仁不列入宣導對象(再請留意)，如為舉辦 CEDAW 實體/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對象列為區公所同仁。
2. 該區公所準備性平題目透過網路舉辦線上有獎徵答活動，實屬難得，唯建議成果表後可檢附該 10 道題目（或提供線上連結），以利本辦公室檢視。
3. 有關落實「消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政策措施」，其成果多為宣導或活動性質，建議可從貴區公所訂定相關獎勵措施或行政作業機制做起，例如：訂定獎勵措施鼓勵男性參與家務或育兒照顧以改善傳統家庭角色分工、或於性別調查欄位增設第三格欄位之性別選向或性少數選項、辦理民意調查了解民眾對於多元性別之觀念或態度等方式落實較貼近本成果執行目的。
4. 請務必確認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參訓一般公務人員每年須達 2 小時以上、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訓須達 6 小時以上進階課程、主管人員須達 2 小時以上，尚未完成時數者請務必於 112 年底前完成。
5. 因應 113 年行政院考核，預計 113 年 1 月至 2 月開始請大家繳交 111 年至 112 年考核資料，將於 113 年 4 月辦理府內考核，本辦公室會再發文提醒，請依考核指標預做準備。
6. 有關本辦公室於 112 年 10 月函轉行政院修正性別平等訓練計畫案考量修正幅度較大，請辦理單位務必了解應辦理方式及對象。
7. 提醒辦理性別平等相關課程時，請考量授課主題及講師專長，並以多元方式辦理及請不要固定均由同一名講師講授，以增加授課內容及方式的豐富性。

(二)外聘委員林育禾先生：

1. 下半年性平成果報告，不論活動類型、宣導主題、宣導管道等，其內容呈現多樣化，須修改部分同性平辦書面建議第 1、7 點所示。
2. 最近 1、2 年數位性暴力議題較受關注，建議公所可辦理數位性暴力實

體課程或作為性平宣導主題。

(三)召集人李賢村先生：

1. 自成立性別平等工作小組以來，性平成果不斷地補強，明年這些性平成果繼續維持。
2. 每年公所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訓練課程、性平宣導，同仁的性平觀念已經根深蒂固，普遍上同仁都有些瞭解。除了向民眾宣導性平，明年聘請不同專長的老師，開立一些不同主題的課程，相信性平成果會越來越好。

(四)內部委員徐婉芝小姐：

性別平等辦公室承辦人不克出席，所擬具書面建議並非所有事項皆針對本所缺失，有些事項僅為一般性提醒，有些建議事項擬納入修正部分並於性平會議檢討報告。若委員有任何建議，隨時都可以提出，再作滾動式修正。

十、散會：下午2時35分。



介紹性平工作小組委員



會議中委員討論